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277)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3) 街市及小販管理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劉利群)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 (1) 當局投放在推動及推廣新小販政策的開支及人手為何，恆常工作為何；及
- (2) 當局在確立新小販政策至今，有否檢視政策成效，包括平衡區議會、居民、遊客及小販利益，若持份者之間有衝突，當局會否主動居中協調，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 何秀蘭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9)

答覆：

小販管理和管制工作由食物環境衛生署(本署)負責執行。在2015-16年度，有關工作涉及的修訂預算開支約10.06億元。

2015年3月，政府曾向立法會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轄下的小販政策小組委員會(小組委員會)簡介現行小販管理政策的原則。

總括而言，政府致力制訂一個可取得最佳平衡的小販政策，一方面可以讓持牌小販活動蓬勃，另一方面除了可確保食物安全、環境衛生和公眾安全外，也可顧及其他合理的關注。就此，我們已向小組委員會提出下列數項政府將予考慮的建議(不包括現正推行的措施)：

- (a) 在小販資助計劃下，位於毗鄰樓宇逃生樓梯出口對出，或妨礙消防車運作或阻塞緊急車輛通道的496個小販攤檔，均已全部妥善搬遷。本署會繼續跟進並鼓勵更多小販重建其攤檔構築物，以符合指定的消防安全規定。我們在推行資助計劃(有效期至2018年年中)的過程中，會致力

查看可如何改善擺賣環境，其中包括在情況許可下，理順小販區的整體布局，以及改善電力安全；

- (b) 至於會否重新簽發小販牌照以填補有關小販區空置攤位的問題，政府會在適當的時候，因應個別小販區的情況(包括消防安全和環境衛生情況、營商環境，以及相關政府部門、區議會和區內居民的意見)，作審慎考慮；
- (c) 至於“大牌檔”牌照，如獲相關區議會支持，我們將考慮以試驗形式簽發新的大牌檔牌照；
- (d) 至於把出租率偏低的公眾街市改建為離街熟食中心，政府對於在小販經營方面採用新模式的建議持開放態度。我們或會考慮以試驗形式把一個現時出租率偏低的公眾街市改建為離街熟食中心，為個別熟食攤販提供經營場地，供應傳統大牌檔式熟食、傳統小吃或其他形式的小食；以及
- (e) 在露天小販市場方面，在不影響食物安全和環境衛生的前提下，政府對有關本土市集的地區主導建議及其運作模式持開放態度。

一個團體在2015年夏季於相關區議會支持下在深水埗區營辦小販市場。2015年11月，食物及衛生局收到擬在元朗區、北區、離島區和深水埗區設立當區小販市場的建議。我們已致函相關區議會的主席，請他們盡快在區議會促進關於這些建議的討論。

我們以現有資源進行上述工作。如有需要，我們會按既定程序申請額外資源。